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aftow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3)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載列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內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相關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黨飛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黨飛先生、王小仲先生、羅茜女士、周文琦女士、胡倚女士及張偉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左新章博士、李建先生及馬開兵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aftower.cn內。

本公告中英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GEM**特徵

GEM的定位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鑒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就此報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其中包括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的詳情，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我們**」)的資料。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1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6
其他資料	3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黨飛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王小仲先生

羅茜女士

胡倚女士

周文琦女士

張偉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新章博士

馬開兵先生

李建先生

公司秘書

胡遠平先生

合規主任

王小仲先生

授權代表

胡遠平先生

黨飛先生

審核委員會

馬開兵先生(主席)

左新章博士

李建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建先生(主席)

左新章博士

馬開兵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黨飛先生(主席)

左新章博士

馬開兵先生

李建先生

羅茜女士

獨立核數師

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註冊會計師)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方面)

范紀羅江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四川省廣元市

廣元經濟技術開發區

川浙合作產業園

懷德路9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麼地道77道
華懋廣場9樓913室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郫都區支行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郫都區
郫筒鎮科化二路178-188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郫都區支行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郫都區
南街2號

成都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郫都紅興支行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郫都區
郫筒鎮望叢東路198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代理登記處

Appleby Global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71 Fort Street, PO Box 50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8623

公司網址

www.saftower.cn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以及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7	168,245	89,327
銷售成本		(167,583)	(88,241)
毛利		662	1,086
其他收入	8	848	4,276
銷售及分銷開支		(900)	(1,517)
行政及其他開支		(13,664)	(14,893)
融資成本	9	(2,796)	(2,844)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0	(15,850)	(13,892)
所得稅(開支)抵免	11	(626)	2,672
期內虧損		(16,476)	(11,220)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營運之匯兌差額		(29)	(37)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16,505)	(11,257)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023)	(11,257)
非控股權益	(1,453)	37
	(16,476)	(11,220)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 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5,052)	(11,294)
非控股權益	(1,453)	37
	(16,505)	(11,257)
		(經重列)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分列示)		
— 基本及攤薄	(0.12)	(0.12)

1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91,485	94,473
使用權資產		12,766	14,158
商譽		—	—
無形資產		472	504
遞延稅項資產		1,721	2,061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441	646
		106,885	111,842
流動資產			
存貨		26,559	10,087
貿易應收款項	15	83,644	114,5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8,693	34,303
可收回稅項		66	66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0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76	1,776
		121,338	160,957
資產總值		228,223	272,799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92	632
貿易應付款項	16	83,018	97,28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60,363	68,939
應付股東款項		1,561	5,265
借款	17	53,150	49,708
遞延收入		184	2,525
租賃負債		2,379	368
		200,847	224,722
流動負債淨額		(79,509)	(63,76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376	48,077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	2,077
其他應付款項	16	2,677	1,550
借款	17	16,813	22,820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180
遞延收入		613	613
遞延稅項負債		2,252	2,749
租賃負債		4,328	5,620
		26,683	35,609
資產淨值		693	12,46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	10,345	9,913
儲備		(20,796)	(10,042)
		(10,451)	(129)
非控股權益		11,144	12,597
權益總額		693	12,46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人民幣 千元 (附註18)	股份溢價 人民幣 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 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 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 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 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 千元	小計 人民幣 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913	38,393	76,896	(686)	(129,399)	7,730	(2,976)	(129)	12,597	12,468
發行股份	432	4,298	—	—	—	—	—	4,730	—	4,730
期內虧損	—	—	—	—	(15,023)	—	—	(15,023)	(1,455)	(16,476)
其他全面收益	—	—	—	(29)	—	—	—	(29)	—	(2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9)	(15,023)	—	—	(15,052)	(1,455)	(16,505)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10,345	42,691	76,896	(715)	(144,422)	7,730	(2,976)	(10,451)	11,144	693
於二零二四一月一日	8,222	37,111	69,696	(621)	(70,563)	7,730	(2,976)	48,599	21,938	70,537
期內虧損	—	—	—	—	(11,257)	—	—	(11,257)	37	(11,220)
其他全面收益	—	—	—	(37)	—	—	—	(37)	—	(3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7)	(11,257)	—	—	(11,294)	37	(11,257)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8,222	37,111	69,696	(658)	(81,820)	7,730	(2,976)	37,305	21,975	59,28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1,623	9,17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23	9,17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049)	(18,8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49)	(18,80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13,800	8,214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4,730	—
償還借款	(14,311)	(8,710)
已付借款利息	(693)	1,272
償還租賃負債	(1,500)	—
一名股東墊款	—	7,78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26	8,5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00	(1,06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76	1,409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76	34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根據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經合併和修訂的一九六一年的第三條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及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主要營運地點是中國四川省廣元市經濟技術開發區川浙合作產業園懷德路9號。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鋁製品的銷售以及聚合材料的銷售。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於聯交所GEM上市。

2.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和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內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未包含根據香港財務報告編製的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報告(「二零二四年年報」)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另外說明，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基準(續)

除與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首次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有關的會計政策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與編製二零二四年年報中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相同。會計政策任何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3。採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在本會計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須應用某些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年初至今的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作出重大判斷和估計的範圍及其影響於附註4中披露。

3. 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 缺乏可兌換性(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期內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期內及過往期間的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判斷及估計的應用

編製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於會計師報告中的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涉及多項財務風險：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和利率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歷來沒有使用衍生工具作對沖或交易用途。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資訊中要求披露的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資訊，並應與會計師報告一併審閱。

風險管理政策從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未有任何變動。

6.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鋁產品的銷售以及聚合材料的銷售。為了資源配置和績效評估的目的，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報告的資訊集中於本集團整體的經營業績。本集團的資源已被整合，因此並沒有獨立經營分部財務資訊。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只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鋁產品的銷售以及聚合材料的銷售。因此，概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均來自中國之客戶，而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沒有呈列地區分部報告。

6. 分部報告(續)

主要客戶之資訊

本期內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108,930	70,273

(1) 相應的收益佔不超過本集團總收入的10%。

7. 收益

收益指本期間內從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以及鋁產品的銷售中已收及應收的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產品種類		
在某個時間點確認的電線電纜的生產和銷售	167,023	89,327
在某個時間點確認的鋁製品的生產及銷售	1,222	—
	168,245	89,327

8. 其他收入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	1,208
政府補助及資助	(i)	470	1,943
租金收入	(ii)	215	513
其他		162	612
		848	4,276

附註：

- 本集團收到有關支持本集團於中國營運、購買廠房及機器以及僱用殘疾人士的政府補助及補貼。補助及補貼的條件均已達致。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兩名獨立第三方租出機器，租賃期為一年。

9.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2,650	2,844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46	—
於損益內確認融資成本	2,796	2,844

1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乃經扣除／(抵免)下列各項後達至：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67,583	88,2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64	2,74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92	—
無形資產攤銷	32	117
發放遞延收入	(184)	(184)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15)	2,536	2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工資、薪金、 津貼及其他福利)	3,885	3,637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806	754
	4,691	4,391

11.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抵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開支(抵免)	—	—
遞延稅項(抵免)	626	(2,672)
所得稅(抵免)	626	(2,672)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擁有估計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故並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根據適用於中國的經營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法律及規例釐定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25%的法定稅率計算。

廣元同創新材料有限公司(「**廣元同創**」)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一項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可減按10%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根據《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該政策延長期間(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對設在西部地區以及包括在鼓勵類產業的企業，減按15%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13. 每股虧損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5,023,000元(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11,257,000元)以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24,386,880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2,00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經重列))。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不存在潛在攤薄性普通股。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機械及辦公室設備項目的成本為約人民幣3,049,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800,000元)。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139,930	169,834
減：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6,286)	(55,313)
	83,644	114,521
預付款項	198	485
支付予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4,412	9,521
應收貸款	500	—
按金	—	11,686
可收回增值稅	—	10,451
其他	3,583	4,263
減：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2,103)
	8,693	34,303
非流動：		
預付款項	—	12
存款	441	634
	441	646
	92,778	149,47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365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至365日)。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賬齡、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21,543	14,491
61至180天	3,661	22,661
181至365天	84,329	3,166
超過365天	30,390	129,516
	139,923	169,834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	2,077
其他應付款項	2,677	1,550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83,018	97,285
應計經營開支	3,014	11,757
應計員工福利開支	277	2,58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44	2,707
其他應付稅項	9,115	11,547
應付利息	9,450	8,215
已收按金	2,425	1,173
其他應付款項	35,738	30,958
	60,363	68,939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自供應商購買之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120天(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至120天)。

本集團報告按期末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60天	20,996	46,632
61至180天	32,148	26,504
181至365天	2,953	5,386
超過365天	26,921	20,840
	83,018	99,362

17. 借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有抵押及有擔保計 息銀行借款(附註(i)及(ii))	25,967	37,465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有抵押及有擔保計 息其他借款(附註(i)及(ii))	27,183	11,790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無抵押計息其他借 款(附註(iii))	—	453
	53,150	49,708
非流動：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有抵押及有擔保計 息銀行借款(附註(i)及(ii))	9,832	9,550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有抵押及有擔保計 息其他借款(附註(i)及(ii))	6,981	13,270
	16,813	22,820

17. 借款(續)

附註：

- (i)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乃由以下各項擔保：
 - (a)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39,862,000元的樓宇(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373,000元)；
 - (b)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5,805,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01,000元)；
 - (c) 本公司董事近親之物業；
 - (d) 本公司董事之物業；
 - (e) 獨立第三方之物業；
 - (f)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之物業；
 - (g)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總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6,342,000元的廠房及機器(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23,000元)；及
 - (h) Bigroad Investment Limited一名股東之存貨。Bigroad Investment Limited為本公司股東之一。
- (ii)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乃由以下人士擔保：
 - (a) 本公司董事；
 - (b) 本公司股東；
 - (c) 本公司董事近親；及
 - (d) 獨立第三方。
- (iii) 其他借款的固定年利率為12%，無抵押及於要求時償還。
- (iv)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借款本金金額總計約人民幣6,9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15,900元)方面出現違約，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發生的貸款本金和利息的逾期或延遲付款違約事件。

17. 借款(續)

預定償還之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於一年內	53,150	49,70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6,112	7,66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701	10,400
超過五年	—	4,760
	69,963	72,528

18. 股本

	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000,000,000	35,994
股份合併(附註(a))	(3,600,000,000)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00	35,994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20,000,000	8,222
股份合併(附註(a))	(828,000,000)	—
認購後發行股份(附註(b))	18,400,000	1,69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400,000	9,913
供股後發行股份(附註(c))	45,775,245	432
	156,175,245	10,345

18. 股本(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 (b)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之認購協議按價格每股0.2港元發行18,400,000股每股0.1港元的普通股。
- (c)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之供股安排，按每股0.11港元之價格發行45,775,245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9. 關聯方交易

- (a)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的近親將其財產抵押作為附註17所載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 (b)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將其物業抵押作為附註17所載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 (c)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期內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68	398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39	64
	307	462

- (d)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及其近親將其財產抵押作為附註17所載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是區域性的電線電纜製造商及供應商，亦從事鋁鑄軋卷加工及鋁箔製造，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廣元市及巴中市設有綜合生產設施。本集團的產品可大致分為四類：(i)成品電線和電纜；(ii)半成品線；(iii)鋁製品；及(iv)聚合材料。本集團的成品電線電纜產品組合包括經典和特殊產品。除了成品電線和電纜，本集團也生產包括鋁棒和裸銅線的半成品線，以最大程度地增加本集團的市場曝光率並擴大其市場份額。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從事製造及銷售電線及電纜並繼續為大量客戶提供服務，主要為電力公司、製造企業、建築及裝修公司以及貿易公司，這些公司從本集團購買產品再轉售。

未來前景

展望二零二五年下半年及未來，本集團預期中國電線電纜生產商的經營環境仍然困難但亦充滿機會。儘管宏觀經濟未明朗以及競爭加劇將繼續對利潤率構成壓力，惟若干結構性增長動力預計將會支撐行業的長期需求。

1. 基建及都市化舉措

中國政府持續投資開發基建，包括電網升級、城市交通網絡及新工業園區，預計將推動優質電線電纜的穩定需求。本集團計劃利用位於四川省的現有生產基地，把握區域發展舉措及都市化項目帶來的機會。

2. 轉型至使用再生能源

中國持續推動太陽能及風能等再生能源的發展，預計將刺激對專用電纜及相關產品的需求。該等項目需要廣泛的輸電及配電的電纜系統。本集團將持續探索產品創新，滿足應用再生能源的特定需求。

3. 技術進步及5G發展

中國5G網絡的發展及數碼基建的擴張將持續產生對先進電纜解決方案的需求。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技術趨勢，投入資源開發符合電訊業嚴格性能標準的產品。

4. 國內市場機遇

隨著中國日益重視擴大內需及減少對出口的依賴，中國電線電纜行業預期將受益於更廣大的國內市場。本集團將加強本地客戶網絡，多元化發展其客戶群，致力與電力公司、生產商及基建承建商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

5. 營運效率及成本管理

考慮到原材料價格波動、成本高企及融資限制，本集團將維持嚴謹的成本控制、營運資金管理及提升效率的方針，這將包括優化生產流程、將部分產品外包、研究及擴張新的業務範圍、收緊採購規範以及進一步實現內部經營數碼化。

總括而言，儘管本集團了解到短期內在融資及盈利方面的挑戰，惟管理層仍然有信心，透過專注於產品品質、創新及審慎的財務管理，本集團將能夠加強其競爭地位，把握中國電線電纜行業長期增長帶來的機會。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列出了在回顧期內消除集團內部交易後按主要產品類型劃分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收益細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益		毛利(虧)		毛利(虧)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典成品電線電纜						
銅電線電纜	58	—	17	—	29.3%	—
鋁電線電纜	146,305	88,804	577	1,080	0.4%	1.2%
半成品線						
鋁棒	19,856	523	58	6	0.3%	1.1%
聚合材料及其他	2,026	—	10	—	0.5%	—
	168,245	89,327	662	1,086	0.4%	1.2%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在中國製造及銷售電線電纜及聚合材料。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168.2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增加約88.3%。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市場需求增加。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成本、(ii)鋁製品成本及(iii)來自分包商的製成品及折舊及間接成本。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8.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9.4百萬元或90.0%。銷售成本增加與收益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0.7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1.1百萬元減少約39.0%。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1.2%減少至二零二五年的0.4%。

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原材料及分包成本(尤其是鋁製品及半成品線)大幅增加，增幅超過收益的增長。此外，中國電線電纜行業的價格競爭壓力進一步壓縮本期間的毛利率。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3百萬元顯著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此減少乃主要由於與上一個期間相比，本期間並無來自應收貸款的大額利息收入，以及收取的政府補貼減少。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5百萬元減少約40.7%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9百萬元。此減少乃主要由於加強控制運輸及物流成本，以及精簡銷售活動後員工開支減少。

行政及其他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9百萬元略微減少約人民幣1.2百萬元或8.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7百萬元。此減少乃主要由於專業費用及員工成本減少，但部分被新購置機器產生的折舊費用增加所抵銷。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維持相對穩定，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2.8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2.8百萬元。銀行借款利息略微減少，但被本期間確認的租賃負債利息開支所抵銷。

所得税抵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所得税抵免約人民幣0.6百萬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所得税抵免為人民幣2.7百萬元。此減少乃主要由於有關二零二五年結轉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確認減少。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5.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加約33.4%。儘管收益錄得同比增長，但淨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其他收入及收益大幅減少。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通過其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股東的墊款共同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途一直且預計將繼續為採購原材料、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償還借款及利息。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2.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百萬元）。此輕微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借款的現金淨流入超過還款所致。

借款總額（流動及非流動）約為人民幣70.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2.5百萬元）。其中，人民幣53.2百萬元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反映本集團依賴短期融資。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人民幣0.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5百萬元）。由於權益基數較低，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顯著增加至負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4%）。資產負債比率變差乃主要由於本期間錄得淨虧損。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主要包括股本人民幣10.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百萬元人民幣）、儲備及累計虧損。股本增加乃由於本期間發行新股份所致。

董事認為，本集團目前的資本結構仍然充滿挑戰，股本基礎有限，並且嚴重依賴借款。管理層將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加強控制現金流量，積極探索融資方案，支持業務營運及未來發展。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下列資產以擔保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抵押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的賬面淨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淨額 人民幣千元
樓宇	39,862	40,373
土地使用權	5,805	5,901
廠房及機器	6,342	2,523
	52,009	48,79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產抵押。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向附屬公司注資的資本承擔約人民幣10,81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810,000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交易，大部分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其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對沖工具以對沖其他外幣交易。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127名全職僱員(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119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4.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4.4百萬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的薪酬福利包括薪金、佣金、獎金及津貼。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且於本報告日期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供股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建議實施供股，基準為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可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的認購價為每股0.11港元。是次供股擬向合資格股東發行最多55,200,000股供股股份(假設由本公告日期至記錄日期期間，已發行股份數目並無變動)，預期可籌得最多約6,072,000港元的總款項。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之公告。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六日，合共發行45,775,245股普通股作為供股股份。是次供股共籌得所得款項總額約5.04百萬港元，扣除有關開支及包銷佣金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17百萬港元。進行配售的原因為籌集資金，作以下用途：(i)約1.25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本集團的債務及借款；(ii)約1.67百萬港元將用於投資非汽車產業；及(iii)約1.25百萬港元將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以下用途動用：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公告所述之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配售所得款項之 實際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配售所得淨 款項淨額 之未動用結餘 千港元	預期動用 時間表
償還本集團的債務及借款	1,250	1,250	—	不適用
投資非汽車產業				二零二六年六
	1,670	100	1,570	月三十日
營運資金	1,250	1,250	—	不適用
總計	4,170	2,600	1,570	

中期股息

董事決定不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除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自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黨飛先生(「**黨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鑑於黨先生是本集團的聯合創始人之一，自公司成立以來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並監督總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讓黨先生擔任上述兩個職位能使本集團的利益最大化，達至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因此，董事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C.2.1是適當的。

董事會相信其運作充分確保權力和權威的平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優秀的人員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必守買賣準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並無發現任何不合規之處，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買賣準則。

根據標準守則第5.66條，董事亦要求本公司的任何僱員或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僱員，如其由於其在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職位或工作而可能擁有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則與董事一般不得參與本公司的證券交易。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而享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本公司所維持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好倉

董事／行政總裁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黨飛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1)	52,692,000	33.74%
王小仲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14,964,000	9.58%
羅茜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1,168,500	0.75%

附註：

1. 該股份由Red Fly Investment Limited（「Red Fly」）擁有。Red Fly由黨飛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黨飛先生被視為於Red Fly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股份由Xseven Investment Limited（「Xseven Investment」）擁有。Xseven Investment由王小仲先生擁有全部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小仲先生被視為於Xseven Investment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股份由Lockxy Investment Limited（「Lockxy Investment」）擁有。Lockxy Investment由羅茜女士擁有68%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茜女士被視為於Lockxy Investment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及據董事了解，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及標準守則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

股東姓名／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好倉）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Red Fly	實益擁有人（附註1）	52,692,000	33.74%
Xseven Investment	實益擁有人（附註2）	14,694,000	9.58%
高虹女士	配偶之權益（附註3）	14,694,000	9.58%

附註：

1. 該股份由Red Fly持有。Red Fly由黨飛先生全資擁有。
2. 該股份由Xseven Investment持有。Xseven Investment由王小仲先生擁有全部權益。
3. 高虹女士為王小仲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虹女士被視為於王小仲先生所持之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確認，概無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所經營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規定。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五中的「D.購股權計劃」內。分別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授予的購股權數目為8,000,000股。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變動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李俠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周文琦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偉賢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王一帆先生辭任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及中期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日已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3及D.3.7段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成員，即馬開兵先生、左新章博士及李建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開兵先生擁有相關會計或財務資格，並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且認為本集團該等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並且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黨飛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黨飛先生、王小仲先生、羅茜女士、周文琦女士、胡倚女士及張偉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左新章博士、李建先生及馬開兵先生。

本報告自發佈日起至少7天將保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公司公告」頁面上。此報告也將在本公司網站www.saftower.cn上發佈。

本報告中英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作準。